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約用人員(身心障礙進用人員)甄選簡章

一、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約用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二、職稱：約用人員(身心障礙進用人員)。

三、名額：正取1名。

四、待遇：月薪32,451元；勞保、勞退、健保等悉按相關規定辦理。

五、工作內容：

(一)協助辦理本校學務處相關事務。

(二)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六、僱用期間：

(一)本職缺係屬約用人員(身心障礙進用人員)，僱用期間自實際報到之日起至115年12月31日止。期滿時如雙方同意繼續僱用，將另訂契約。

(二)僱用期滿或因本校經費不敷支應等原因消滅時，應即無條件解僱，且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

七、資格條件：

（一）高中(職)以上畢業，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

（二）孰悉電腦文書作業系統(如word、excel…等)。

（三）具中華民國國籍(無雙重國籍)者，符合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規定、且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第28條所定不得任用之情事之一者。

八、甄選公告：

（一）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網站－學校徵才公告

（二）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網站－學校公告事項

（三）其他相關網站

九、甄選方式、日期及地點：

（一）方式：擇適面試。

（二）日期：另行通知。

（三）地點：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

十、報名方式：

(一)意者請將報名表(含簡歷表、資料表、切結書)、最高學歷證件及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文件，於115年09月14日（星期一）前將資料掃瞄e-mail至ac5910@gm.kl.edu.tw，註明「應徵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約用人員(身心障礙進用人員)職務」，並請來電確認：02-24692366分機50戚主任，逾期不予受理。

(二)本校就相關資料先予書面審查，擇適進行口試，甄選後未錄取者，恕不另函通知及退件。

(三)本職缺正取1名；並得視情況列備取2名，候補期間3個月，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

十一、所繳證件如有不實，除取消甄選或錄取資格外，如涉及刑責由應試者自行負責。

十二、經甄選錄取者，應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含最近3個月內胸部X光透視)。

十三、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甄選日程及地點更動，將公布於本校網站。

十四、本簡章陳核校長核定後實施，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如有補充事項，將公告於本校網站最新公告。

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
約用人員（身心障礙進用人員）甄選報名表

<table>
<tr><td>姓　　名</td><td colspan="2"></td><td>性別</td><td></td><td>出生
日期</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4">黏
貼
照
片</td></tr>
<tr><td>身分證
字　　號</td><td colspan="3"></td><td>電　　話</td><td colspan="3">公：
私：
手機：</td></tr>
<tr><td>地　　址</td><td colspan="7"></td></tr>
<tr><td>電子信箱</td><td colspan="7"></td></tr>
<tr><td rowspan="2">現　　職</td><td rowspan="2">單位</td><td colspan="2" rowspan="2"></td><td colspan="2">職稱</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職等</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學　　歷</td><td colspan="2">學校名稱</td><td colspan="3">科系</td><td>修業年限</td><td colspan="2">證書日期字號</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3"></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考　　試</td><td>年度</td><td colspan="3">考試</td><td>類科別</td><td colspan="2">證書日期文號</td></tr>
<tr><td></td><td colspan="3"></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證　　書</td><td colspan="2" rowspan="2">核發機關</td><td colspan="6">證書日期文號</td></tr>
<tr><td colspan="3">日期</td><td colspan="3">文號</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4">經　　歷</td><td colspan="2">服務機關</td><td>職稱</td><td colspan="3">工作內容（簡述）</td><td colspan="2">起迄年月</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個　人
專長證照</td><td colspan="8">請敘明</td></tr>
<tr><td>電腦能力</td><td colspan="8">具操作能力者請打勾 □Word □Excel □Internet □Power Point □海報製作</td></tr>
<tr><td>應考人
簽　章</td><td colspan="8">一、上述各欄資料填列屬實，且本人確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及第 28 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等規定之情事，並未具雙重國籍。
二、是否有配偶、前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三親等內之姻親在本校服務。
□無　　□有（請詳述姓名及關係）
報考人簽章：　　年　月　日</td></tr>
<tr><td rowspan="4">繳
附
證
件</td><td>1</td><td colspan="3">□報名表、簡歷表、切結書</td><td>5</td><td colspan="3">□服務經歷年資證明（或離職證明）影本</td></tr>
<tr><td>2</td><td colspan="3">□國民身分證正反面黏貼資料表</td><td>6</td><td colspan="3">□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td></tr>
<tr><td>3</td><td colspan="3">□身心障礙手冊影本</td><td>7</td><td colspan="3">□個人專長證照影本等</td></tr>
<tr><td>4</td><td colspan="3">□掛號回郵信封</td><td>8</td><td colspan="3">□其他</td></tr>
<tr><td>資格
審查</td><td colspan="3">□資格符合
□資格不符合</td><td colspan="2">審查人員核章</td><td colspan="3"></td></tr>
</table>

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

約用人員（身心障礙進用人員）甄選簡歷表

姓名		出生年月日	
現任服務機關		現任職稱	

簡要自述

（含成長歷程、學經歷簡述、專長及興趣及服務理念、自我期許等闡述）

※本表格式、內容均請不要任意變更，並請使用A4白色紙張列印限單面一頁。

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約用人員（身心障礙進用人員）甄選黏貼資料表

甄選編號：＿＿＿＿＿＿＿＿（請勿填）　　年　月　日

一、身分證明（正反面影本）

※如大陸人士取得國民身分證者，應另檢附個人現戶戶籍謄本正本1份（黏貼於本表背面）

國民身分證影本 （正面）黏貼處	國民身分證影本 （反面）黏貼處
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正面）黏貼處	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反面）黏貼處

切　　結　　書

本人＿＿＿＿＿＿＿＿報名參加貴校約用人員（身心障礙進用人員）甄選，確無下列各款情事之一，如有不實除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外，且願負有關之法律責任。

一、 偽造或變造應考證件。

二、 以詐術或其他不正當方法，使甄選發生不正確結果之情事者。

三、 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及第 28 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規定情事者。

此致

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

立切結書人

姓　　名：　　（簽名）

身分證字號：

通 訊 處：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